

我跌入你清纯的眼窝

■ 阿慧



在新疆昌吉的几天里,我一直在兴奋中糊涂着,不知我那篇浅薄稚气的散文是如何幸运获得首届“回族文学奖”的,我在羞愧和不安中,难以收拢散乱的心神。美丽的作家好友,一遍遍地热心地帮我找房卡,寻钱包,一次次点着我的脑壳说“脑子不够用”。

直到这天清晨,我同与会的作家们,坐上一辆崭新的大巴车,这才记起,会议议程中,有这么一项让人激动的活动——天山天池一日游。我突然从糊涂中兴奋起来。

夜里肯定是下过雨的,路面湿湿的,车轮滚动的声音黏黏的。路两边各色小花开得湿润,那色彩,像是画家刚刚小心地涂抹上,仿佛滴着鲜艳的汁儿。我在花丛中,真的找见了几个专心工作着的身影,他们弓着腰,在忙着补栽或修整花木。一夜的细雨,把土皮浸泡得软和,移栽花木是个不错的时机。就这样,我们一路看见了上百里绵延伸展的彩色花带,也不断看见花带里劳作的育花人。新疆的九月,天气已有些寒了,我在车厢里感受花工们手指的

寒,不禁感叹:地广人稀的新疆,对环境的创造和守护竟是这么讲究。

新疆的天气却是不太讲究,走着走着,天呼啦一下放晴了。太阳一出来,满田的西瓜秧子好像一下子萎缩了,西瓜翠绿的肚皮安静地裸露着,像睡了一地圆滚滚的小宝宝。滚烫的太阳光,使红色的汁液在瓜瓢里鼓胀。新疆的西瓜,我们在会餐时吃过,咬一口,脆脆的,沙沙的,在舌尖瞬间融化,满口是那种任性的甜。

满车的目光黏在田地里的西瓜上,车走,目光不走,远远地拉长。

一大片干枯的花,细秆顶着茸茸的花朵,密密地站着,那花,显然是被太阳暴晒太久,被收去了颜色。但还是有人认出是新疆红花,一种珍贵的中草药。刚成熟的红花,花瓣如炭火中的绣花针,细细软软的红。看得出,土地上明显人力不够,采摘的黄金时间过了,红花就枯黄了一地。

有绵羊在红花地里吃草,听见我们汽车的响动,纷纷昂起俊美的头,阅兵似的齐刷刷注目,是那种见过世面的直率与胆大,是只有到了新疆才看到的真与纯。

新疆作家朝羊们一挥手说:“知道新疆的羊肉为什么好吃了吧?我们这里的羊,吃的是中草药,喝的是天山水,拉的是六味地黄丸。”

嬉笑中,天山已在头顶微笑。山体闪着耀眼的白,寒气穿透阳光袭来了。还是有人推开了车窗玻璃,相机、手机咔咔地照,寒风趁机把他们的额头扫红了。大巴车一圈圈向上,视线里一下子全白了,中原少见的雪,在眼前肆意地白着,慢慢地,将我心中积郁的灰暗,染成天使的纯白。

山坡上的云杉半绿半白,朝阳的一面,树身的积雪化掉了,墨绿色的枝叶旺盛着;背阴的一面,披挂着雪,沉甸甸下坠,但并不影响云杉朝云里长,长成绿色羽箭的式样,箭头刺破天空幽蓝的包浆,白云一朵朵飘出来,映照天山炫目的白雪。在这里,我日渐浑浊的眼白,有了雪色。

下了车,视野里一片澄明,眼睛一时半会儿承接不住这耀眼的明净。作家们一阵欢呼,眼前就是传说中的天池了。想起小时候,村里年长的白胡子老爷爷,摇着破蒲扇,就着如水的月光,讲美丽瑶池的故事。天宫中一个叫西天王母的华贵夫人,云游时,看中天山腰这一池好水,就带一群仙女飘下界来,在碧水中洗浴、嬉戏。有那么一阵子,幼小的我,把瑶池想象成村里的那口大坑,我每天端着大碗坐在坑边吃饭,天上出星星了还不回家。幻想着,水里会咕噜冒出来一群小仙女,手拉手,陪我在星光下跳圈舞。

有人正在天池湖边跳舞,不是一个,是一群,个个貌美如仙,身着艳丽的民族彩裙,有维吾尔族、藏族、哈萨克族、回族等等,穿着不同民族服装的姑娘,在同一种乐曲中,正跳着同一支舞蹈。

作家们纷纷在刻有“天池”的红字旁拍照留影,我立在天池边看水,湖水亮汪汪地看我,是那种让人心醉的纯净。水面上有几朵白云悠

然地走,还有一排杉树,头朝下在水里长。山的一角暗影也投在水里,天上和水里一样生动。

游船犁开水面的平静,如剪刀划破蓝色的绸缎,发出听着让人心疼的嘶嘶声。水里的太阳光被游船碾碎,流了一湖亮闪闪的金沫。船在游,山在走,我的一颗心轻悠悠飘飞起来。满腹的俗事,满身的沉重,都被湖水载走,送上云端,散落天山。清凌凌的湖水,藏不下幽暗的心事,湖水不会掩饰,她一味地纯净,将一颗雪水凝聚的心,敞开,给你。

下了游船,我不忍上岸,一个人围着湖转。湖水里一个虚无的我,我伸手在水里,将湖里的那个我打碎,手掌一阵冰凉的安慰。掬一捧湖水,天上白云在我手心消融。喝上一口,我差点流泪,是那样的凉,惊醒我娇惯的口腔和肠胃;是那样的纯,村里千年老井的本色;是那样的甜,母亲最初乳汁的味道。我笑了,湖水起了一层薄薄的涟漪,天池,将我的真纯重新打理。

走上铺雪的高坡,我回头,见天池正睁大眼睛看我,她绿汪汪一池秋水,湖边的杉树是她美丽的睫毛。我一下子跌入她清纯的眼窝,无法自拔。这些年,见过了太多纷杂的眼睛,他们的眼白不再清白,每一根血丝,都充斥着令人不安的贪欲。我对天池说:今生能得见你这样的眼神,足够。

上山的台阶是实木的,人走在上面,脚步有着轻柔的弹性。我随上团队轻快地走,前头人的脚步猛然收紧了,我差点踩上人家的脚后跟。眼前一个小小的天池,像一块温润的碧玉。背靠一面青绿的山脊,阳光透过密集的树叶,在水面打着闪儿。有人说:看啊,王母娘娘的洗脚盆儿。我在惊讶中想象:呵呵,那娘娘该生有多么大的一双脚啊!她老人家该穿多大的鞋子啊!笑过,感叹:能拿天池当脚盆的人,该有多么大的气势啊。还是偷偷喝了一口西小天池的水,凉,甜,纯,同大天池的水没什么两样,一点儿没有想象中洗脚水的味道。

拐上左边的一条小道,寒气越来越重,呼吸有着清冽的舒畅。老榆树的枝丫探过头顶,金黄的叶面,一层剔透的残雪。还是有花朵开放,小路旁积雪中,一抹罕见的娇黄。一朵小黄花,开成小鸭子扁圆嘴巴的模样,憨态可掬地在雪堆旁微笑,也许她睡过了季节,她只是在春天里打了个盹儿,一觉醒来,已被白雪覆盖。但她仍旧开了。积攒一生的香艳,只为这拼命地一开。

想起天山雪原,有那么多耐寒的花,雪菊花、雪荷花、石莲花、大木花、西王母花、高山玫瑰,还有天山上的哈萨克人最爱的“霍加雀普”,就是“百草之王”雪莲花。这些冷艳高贵的花儿,生长在海拔两千米以上的雪山,盛开在冰石坡地和积雪岩缝中,好似冰石上绝美的插花。

我无福得见这世上最纯美的花儿,无法构想那美轮美奂的图景,只是在这一刻,对新疆的天山人,有着深深的嫉妒,并在还没有登上天山时,就已经想念天山了,我担心着明天的离开,又开始谋划寒冬时节的再来。

这样纠结着拾阶而上,一座小桥横跨山中,木质桥面,铺就一层细纱般的冰霜,走上去滑滑的。右边的水声很大,我扶栏而立,第一次离瀑布那么近,简直是伸手就能扯到水流织成的白绸布。积雪化成清亮的水,一路欢唱着下山,在这悬崖,集体悬空一跳,飞落千米的水面,奏出高亢的击打乐曲,碎成迷蒙的水雾,飞升到半空的小桥。我新买的羽绒服,被雾得潮潮的,颜色红得水灵。崖上的树木更是水灵,云杉的针叶,根根顶着细小的水珠,阳光下亮晶晶可爱。

大巴车泊在山腰的平地,一条铺着条石的小路在林间蜿蜒伸展。走进一个大蒙古包,进入的门很古朴,红木雕花,是中原常见的那种,看上去很是亲切。我们刚到门口,就闻到阵阵饭香。欢快地涌进去,两个红衣少女,让我们放慢了节奏,大家静悄悄地排队进入。临到我了,我却忘记了伸出双手,我只顾专注看眼前的红衣姑娘。她们头戴圆圆的小帽,额前一排串珠的流苏,一条红纱的盖头,长长地披在身后。姑娘低垂着眼帘,友好地微笑。年轻的红衣姑娘,各自手捧一把闪亮的铜质汤瓶,脚旁两个大铜盆。姑娘把汤瓶微微倾倒,一股温暖的水流,流上客人冰冷的手掌,我轻轻洗过,向姑娘们郑重道一声“色俩木”。

圆圆的蒙古包里,摆着圆圆的一圈桌凳,长桌上摆满新疆的干果和水果,有的我吃过,有的还是第一次见到。正不知吃什么好呢,歌舞就来了,穿着各色民族盛装的演员们,载歌载舞。正不知看什么好呢,饭菜就来了,凉的、热的、荤的、素的、煎的、烤的……小菜碟轮流换,一人一小碟儿,一碟几口菜,空盘后再添菜。我将一个精致的小碟放在手心里把玩,私下里感叹:豪爽、大气的天山人,能送一个天池给王母娘娘洗脚,在饮食上竟是如此“小气”。

作家们显然吃得饱了,连呼出的白气都热烈很多。我们爬山的劲头也相当热烈,脚下的积雪越来越厚,踩在上面咯吱咯吱乱响,一群人兴致勃勃来到索道口。第一次乘索道看雪景,连绵的雪山、坚硬的轮廓、幽深的沟壑、小汗毛一般的杉树,让我无声地震撼。我的一声叹息,竟是那么孱弱。

终于站在了这里,这里离太阳这么近,却并不感到温暖,雪,消解了太阳的热情;这里离博格达这么近,我一眼就看见了她的全部,这个海拔五千多米、号称“东部天山第一峰”的天山主峰,她裹着圣洁的白雪,冷峻地站着,用无言的冰冷阐释高洁。我跌入了雪山清纯的眼窝,我内心滚烫,却全身冰凉。几年来,对名誉的看重、对家人的看轻,让我心存歉疚。面对洁净的大山,我滚落两行清泪。

下山的路很短。十几匹枣红马,在阳坡上埋头啃草,长发似的尾巴,摇出日子的饱满。年少的牧马人,头枕双手仰面看天。我想象着,他该这么躺着不动,嘴角还应该含上一根枯草,我见过的一张草原图,里面的牧马人就是他这模样。但少年却站起来朝我们挥手,他绽开的笑容,连同一口整齐的白牙,天山雪一样清洁。

